

一、美麗的繭

讓世界擁有它的腳步，讓我保有我的繭。當潰爛已極的心靈再不想作一絲一毫的思索時，就讓我靜靜回到我的繭內，以回憶為睡榻，以悲哀為覆被。這是我唯一的美麗。

曾經，每一度春光驚訝著我赤熱的心腸。怎麼回事呀？它們開得多美！我沒有忘記自己睜在花前的喜悅。大自然一花一草生長的韻律，教給我再生的祕密。像花朵對於季節的忠實，我聽到杜鵑顫微微的傾訴。每一度春天之後，我更忠實於我所深愛的。

如今，彷彿春已缺席。突然想起，只是一陣冷寒在心裡，三月春風似剪刀啊！

有時，把自己交給街道，交給電影院的椅子。那一晚，莫名其妙地去電影院，隨便坐著，有人來趕，換了一張椅子，又有人來要，最後，乖乖掏出票看個仔細，摸黑去最角落的座位，這才是自己的。被註定了的，永遠便是註定。突然了悟，一切要強都是徒然，自己的空間早已安排好了，一出生，便是千方百計要往那個空間推去，不管願不願意。乖乖隨著安排，回到那個空間，告別繽紛的世界，告別我所深愛的，回到那個一度逃脫，以為再也不會回去的角落。當鐵柵的聲音落下，我曉得，我再也出不去。

我含笑地躺下，攤著偷回來的記憶，一一檢點。也許，是知道自己的時間不多，也許，很宿命地直覺到終要被遣回，當我進入那片繽紛的世界，便急著把人生的滋味一一嚐遍。很認真，也很死心塌地。一衣一衫，都還有笑聲，還有芳馨。我是要仔細收藏的，畢竟得來不易。在最貼心的衣袋裡，有我最珍惜的名字，我仍要每天喚幾次，感覺那一絲溫暖。它們全曾真心真意待著我。如今在這方黑暗的角落，懷抱著它們入睡，已是我唯一能做的報答。

夠了，我含笑地躺下，這些已夠我做一個美麗的繭。

每天，總有一些聲音在拉扯我，拉我離開心獄，再去找一個新的世界，一切重新再來。她們比我還珍惜我，她們千方百計要找那把鎖解我的手銬腳鐐，那把鎖早已被我遺失。我甘願自裁，也甘願遺失。

對一個疲憊的人，所有的光明正大的話都像一個個彩色的泡沫，對一個薄弱的生命，又怎能命它去鑄堅強的字句？如果死亡是唯一能做的，那麼就任它的性子吧！這是慷慨。

強迫一隻蛹去破繭，讓牠落在蜘蛛的網裡，是否就是仁慈？

二、夜霧

夜歸時，霧已滿天。前不見盡頭，後不見來路，站在濃霧深處，突然不知如何結束應該結束的一天。每晚這個時刻，是今天與明天交界的可疑地帶，我才熄燈離開文學院大樓。多年養成深山夜讀的脾性，是為了使思維獲得沉澱，也是為了重新整頓。完成閱讀後，選擇在午夜時分回家，正好可以放空自己。走在闐然無聲的河堤，把思考交給遙不可及的遠燈，把疲憊託付給深不可測的星空。如此孤獨的夜行，正好走完一段自我淘洗的路程。

夜霧之來，毫無預警。習慣仰望的星空已被隱藏，眺望的遠燈也被遮蔽。水氣自八方圍攏而來，天地一片迷茫，無法卸下的心情，反而益形複雜。陷在這樣深重的霧裡，只能藉著淡淡的模糊光暈緩慢前行。但是，化不開的情緒，豈能歸咎這場無辜的濃霧？

已有一些時日，收到來自不同地方的書信。

有一封信寫得特別悲傷，彷彿是生命中遭逢前所未有的挫折。那種無以自遣的憂思，幾乎炙燙我捧讀時的手。信的末端說，老師，你還記得十年前那位坐在教室裡的少女身影嗎？遠逝的記憶霎時刷過心頭，也許無法確切知道她的相貌，但是那雙純潔的眼神我並未忘記。多風的濱海小鎮，坡上的紅磚校園，歷史的閘門欲開未開，印象中他們是第一批對台灣文學抱持好奇的青年。她總是坐在窗口，甚少啟齒；有幾次前來羞澀提問，總是紅著臉頰怯怯離去。會記得那炯炯的眼神，是因為她對文學知識具有熱情，對於孕育文學的土地懷有超乎尋常的關切。這麼多年以後，一切對話已都忘卻，僅存的印象是她灼熱的眼睛。

無法確知我當年帶給她怎樣的知識，遠離小鎮後，也不能確知她選擇怎樣的道路。捧讀她的來信，才驚覺粗礪的現實在她靈魂底層創造了憂患。澄淨的眼神想必已加深愁緒，矜持的坐姿也許關不住內心洶湧的暗潮。曾經對這個世界懷有巨大夢想的少女，在動盪的歷史中已被傷害成為挫折的心靈。

信中傳送過來近乎哭泣的文字，十年以前並不可能如此書寫。那種沉重的感情，絕對不會出自羞怯的手。她提出質疑，使我看到儼然成熟的生命。細讀手上文字，幾乎可以感知那位脆弱的少女已然消失。縱然她在夜晚輾轉反側，擁衾暗泣，我相信如果再度重逢，相遇的眼神必然帶有一份自信。

在夜晚撥霧前進，無以遣懷的情緒，都圍繞在她的來信，以及從遠地、從海港、從城市寄來的文字。他們的質問與疑惑，使我看到一個全新世代正要宣告誕生。他們不再冷漠疏離，也不再羞澀膽怯。

三、忘掉了也好

生活忙亂時，未免顧東忘西，丟三落四。加以歲月不饒人，記憶力衰退，原是無可奈何的事。有時急匆匆跑到地下室，卻不記得要幹什麼；打開冰箱門，卻想不起要拿什麼，不免跟自己生氣。尤其是談起多年不見的朋友，聲音神情都在眼前，竟然想不起名字來，才真正是忘年之交呢。如此的健忘，想來一定是病態而不是常態吧！

其實，除了讀書之外，對於日常瑣事，能忘掉也未始不好。當年恩師曾誨諭我們說：「要能修練得忘掉，而不是記得，才能保持心境的澄明。也就是佛家心如明鏡台的境界。」

今日社會環境複雜，人與人相處中，若偶有不愉快之事，能彼此寬恕而且忘卻前嫌，才能保持心情的平靜快樂。古訓說：「人有德於我，不可忘也；人有負於我，不可不忘也。」這是儒家的寬恕精神。可見能遺忘實在是一分生活的藝術，也是人生一門修練的課題。

想起先父有一位好友，自號童仙，乃天真如稚子，快樂似神仙之意。他最大的本領就是遺忘，每回來我家小住，健忘的有趣事兒逗得我們全家樂呵呵。他告訴我們，有一回在火車上，把帽子脫下放在小桌上，鄰座的乘客代他掛在窗邊鈎子上，大家都呼呼入睡了。火車到，他醒來時人已走光了，他抬頭看看掛在那兒的帽子，對自己嘀咕道：「誰的帽子忘了帶走，我是路不拾遺的君子，不拿別人東西的。」走出車站，風吹得腦袋瓜發冷，才想起掛在車窗上的帽子，原來是他自己的。

聽他帶帶比地講，連嚴肅的父親都笑了。

童仙伯伯看我母親默默地把一碗熱騰騰的燕窩羹放在父親身邊茶几上，又默默地走回廚房去。他就拉著我悄聲地說：「妳媽媽真了不起，把什麼不快樂的事都丟開，才會對妳爸爸這麼好。」我說：「我媽媽並沒忘掉不快樂的事。她對我說過：不要氣，只要記。她是記得牢牢的喲。」童仙伯伯點點頭說：「那就更難得了。」我把童仙伯伯的話轉告母親，她笑了一下說：「陳年舊事太多，我真的記不得了。忘掉了也好。妳外婆當年說我學做針線是個『去不回』，學過就忘記。如今連過日子也變成『去不回』了。」我聽了心中悵悵的。想想母親真能把滿腔心事化為「去不回」嗎？童仙伯伯的話是對的，母親只是把不快樂的事都丟開，當作忘掉，她的心好苦啊！

我因而格外喜歡童仙伯伯教我他自己仿古的兩句詞：「記不得，記得也應無益」。不就是母親說的「忘掉了也好」嗎？可惜我那時年紀太小，何能寬慰母親的愁懷於萬一呢？

四、欲望飛行

充氣的矩行飛行傘，一具具彎曲呈小小的弧形，之下，懸掛一個人形，先是奔過山頭的界線，紛紛靠著傘的浮力，乘風緩緩向百公尺底下的白沙海灘飄落去了。

我站在在山頭上觀看，原以為越過懸崖，那些掛傘的人行將直落，卻意料之外的，乘著熱氣流讓他們有再上升的可能，我的心遂被牽引到那一具具彩色鮮麗的氣傘上了。

一個黝黑的人影和我一樣佇立在崖邊觀看。他身上好像依附著什麼特別的東西。

走靠近去——那人原來舉著一隻鷹，足爪站立在特製的一個丁字木架上。那鷹身長已超過二尺，卻無威武的神氣，看我接近牠顯出既羞澀又親人的樣子，一眼就瞧出那是屬於動物幼小時代的有趣表情。

「可憐！是一隻殘廢的幼鷹呀！」那個皮膚黝黑目光如炬的青年，看出我疑惑的臉孔，接著說：「雖然一隻翅膀截斷了，卻不能忘記飛行哩……」

這時候，又有一批三具飛行傘自崖邊躍下，隨即飄浮攀升在藍天裡。在更高的天上，一隻展翅盤旋的老鷹，彷彿用疑惑的眼光注視這些人類五彩繽紛的氣傘，冉冉繞著圈子下降，一如牠們鷹族群的習慣。

突然，我被一陣嗥叫和拍翅的聲音所驚。那原站立在丁字架上的幼鷹不知什麼時候跌落地上，以牠獨一留存的翅膀用力張合拍打，然而只能原地旋轉而已。

那黝黑的青年想盡法子，將那隻殘疾幼鷹重新弄回木架上站立。

「我決心帶牠去重溫翱翔——乘坐在這樣的飛行傘底下。先前我做過一個兜套，可惜把牠的翅膀都禁錮住了。從揀拾回來將近一年啦！牠賴以飛行的器官折損了，但卻從未忘記翱翔的滋味呢。——一個已經具有飛行經驗的生命，怎會忘記？」

我看到青年胸前衣襟上沾染斑斑血跡；那折翼的幼鷹仍情不自禁的鼓動雙翼，於是那傷殘的傷口又復毗裂了。於此，我彷彿見到牠飛行的欲望，像血漬般的渲染在青年的身上了。